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99.3632 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200.8333 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3 年度母公司不提取法定公积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4,557.6724 万元。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所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至下一期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鉴于公司 2023 年度未实现盈利，充分考虑到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及 2024 年公司发展资金需求的情况，在兼顾公司发展、未来投资计划及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 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

公司历来重视以利润分配方式对投资者进行投资回报，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义务，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结合了公司投资发展规划后得出的审慎结果，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

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产品研发及业务拓展等相关资金需求，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

四、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